

馬國教育部探討修正入學條例，擬讓非公民及無證兒童接受教育

駐馬來西亞代表處教育組

根據東方日報及光華日報 2023 年 6 月 14 日的報導，馬國教育部正探討修正入學條例，以確保為兒童包括非公民及無身份證明的孩童提供受教育的機會。馬國教育部長法麗娜指出，經修正的 1998 年教育條例（收生入學、保留註冊和保留學籍的條件），將簡化公民與非公民入學就讀規定，適用於政府學校及政府資助學校的入學。該條例修訂之前，只限持有身份證件的孩子進入政府學校和政府資助學校就讀。她補充，修正條例將確保根據現有法律，在國家主權和憲法方面不予以妥協的情況下，為國內兒童提供受教育的機會，包括非公民、公民身份未定及無身份證明的孩童。

根據馬國教育部規定，若父母其中一方是大馬公民，即便是無身份證明的孩子，也能進入政府學校及政府資助學校就讀。符合上述條件的孩子在申請入學時，需出示證明書或村長的支持信，確保申請人父母其中一人是大馬公民。此外，上述學生亦可申請就讀政府於 2013 年設立在吉隆坡秋傑區的愛心聯繫輔導學校（SBJK）。教育部也計畫將此概念擴大至沙巴及其他地區，在當地設立愛心聯繫輔導學校。另外，該部研究讓難民兒童通過該修正的條例登記入學。該部目前已批准設立 18 個另類輔導中心（PBA），該中心是由非政府組織負責，迄今已錄取 1701 名難民兒童。持有聯合國難民署發出有效文件的孩子，可進入在教育部註冊的私立學校就讀，惟需遵守各校的規定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吳婉雯

資料來源：

1. 東方日報（2023 年 6 月 14 日）。教育部重新檢討入學條件 擬讓非公民兒童接受教育。取自

<https://www.orientaldaily.com.my/news/nation/2023/06/14/572979>

2. 光華日報（2023 年 6 月 14 日）。若父母其中一方是大馬人 教長：無證孩可讀政府學校。取自

https://www.kwongwah.com.my/20230614/%E8%8B%A5%E7%88%B6%E6%AF%8D%E5%85%B6%E4%B8%AD%E4%B8%80%E6%96%B9%E6%98%AF%E5%A4%A7%E9%A9%AC%E4%BA%BA-%E6%95%99%E9%95%BF%EF%BC%9A%E6%97%A0%E8%AF%81%E5%AD%A9%E5%8F%AF%E8%AF%BB%E6%94%BF%E5%BA%9C%E5%AD%A6/#google_vignette

